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6-044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3日在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郭元强先生主持。通知于2026年11月19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核，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提前终止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为增强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高长期投资价值，公司拟提前终止本次出售计划，尚未出售的1,489,700股不再出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前终止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暨出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2、关于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369,200股用途进行变更，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后续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3,369,2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3,369,200元。公司总股本将由148,970,127股变更为145,600,927股，注册资本将相应由148,970,127元变更为145,600,927元。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3、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7）。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6-046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 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369,200股用途进行变更，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后续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按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所回购股份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售。

截至2024年5月19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4,858,9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3.7124%，最高成交价为12.9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34元/股，成交均价为12.00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58,286,184.00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方案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出售回购股份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6年9月24日至2027年3月23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2,979,4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00%）；出售所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日披露的《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出售已回购股份1,489,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48,970,127股的1.00%，最高成交价为21.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9.01元/股，成交均价为20.45元/股，出售所得资金总额为30,469,624.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3日披露的《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提前终止本次出售计划，尚未出售的1,489,700股不再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4日披露的《关于提前终止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暨出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回购股份方案已回购股份总计4,858,900股，已出售1,489,700股，剩余3,369,200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二、本次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为增强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高长期投资价值，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369,200股用途进行变更，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后续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三、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48,970,127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3,369,200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	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213,997	13.57%	0	20,213,997	13.8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756,130	86.43%	3,369,200	125,386,930	86.12%
合计	148,970,127	100.00%	3,369,200	145,600,927	100.00%

注：公司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3,369,2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3,369,200元。公司总股本将由148,970,127股变更为145,600,927股，注册资本将相应由148,970,127元变更为145,600,927元。鉴于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在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897.012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60.0927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4,897.0127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1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4,560.0927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1元。

五、本次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系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有利于增厚每股收益，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六、本次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的审议程序及后续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结果为准。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程序并进行披露。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最新《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6-047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于2026年12月10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1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2月0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12月03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现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1月2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有关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1.00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二）、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凭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需委托人签署的原件，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回执》（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6年12月04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来信请寄：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证券部收，邮编：272100（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公司传真号码为：0537-3956801。

2、登记时间：2026年12月04日（星期五）9:0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蔡舒晨

公司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

邮政编码：272100

电话：0537-3956905

传真：0537-3956801

邮箱：zhengquanbu@lmc-ind.com

5、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6、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3、附件三：股东参会回执。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21”，投票简称为“联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会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2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2月10日（现场股东会召开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12月10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在会议上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委托期限为：从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委托权限为：代为出席本次股东会、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采用非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的提案在“表决意见”栏中，“同意”用“√”表示；“反对”用“×”表示；弃权用“○”表示；不填表示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变更部分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备注：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标明投票数量，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

2、自然人股东需签名，法人股东需加盖公章；

3、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回执

致：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_____出席公司于2026年12月10日14:30在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东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6-045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终止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 暨出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提前终止本次出售计划，尚未出售的1,489,700股不再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前终止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暨出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一、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出售回购股份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6年9月24日至2027年3月23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2,979,4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00%）；出售所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日披露于《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二、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出售已回购股份1,489,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48,970,127股的1.00%，最高成交价为21.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9.01元/股，成交均价为20.45元/股，出售所得资金总额为30,469,624.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为增强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高长期投资价值，公司拟提前终止本次出售计划，尚未出售的1,489,700股不再出售。

终止出售后，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出售计划实施前		本次出售计划终止实施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213,997	13.57%	20,213,997	13.5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756,130	86.43%	128,756,130	86.43%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858,900	3.26%	3,369,200	2.26%
三、股份总数	148,970,127	100.00%	148,970,127	100.00%

本次提前终止出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6-117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投资建设钧恒科技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进展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投资进展主要内容提示：

2026年11月23日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恒科技”）与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光电园”）签订了《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与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钧恒科技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合作协议”）。

一、投资项目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26年11月23日钧恒科技与光电园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

合同签约地：湖北省武汉市

（二）审议程序

2026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钧恒科技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6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钧恒科技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本项目及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项目相关的立项备案、土地权属登记、规划与施工审批、设备采购、合同签署及资金支付等相关事宜，落实投资细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投资建设钧恒科技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8）。

（三）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合作协议》签署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8月7日

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777号3号电子厂房5楼南面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开盛

注册资本：7347.05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0001%
2	彭开盛	23.0000%
3	谢吉平	13.6109%
4	陈照华	3.9894%
5	同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4457%
6	徐行国	2.3819%
7	顾军	2.1063%
8	刘鹏	1.4658%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3,793.71	173,315.85
负债总额	244,866.73	103,774.54
流动负债	236,395.73	97,310.78
预计负债	284.95	754.72
净资产	88,926.98	69,541.31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85,879.26	28,105.50
营业收入	182,831.51	129,598.21
利润总额	20,133.89	14,513.64
净利润	17,248.75	14,782.95

（二）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机构名称：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所属地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一路光谷建设大厦附楼二楼

机构类型：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杨志霞

开办资金：60万元

经营范围：根据国家、省、市和高新区的战略部署，制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报上级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园区内开发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企业服务等工作，重点推进光通信、激光、创意产业、金融服务等产业项目发展。负责入驻企业和项目综合服务保障工作，维护企业稳定和生产秩序，指导入驻企业依法开展生产经营、科技研发等工作，监督指导入驻企业依法积极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负责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承担园区日常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承担园区党的建设、群团等工作。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其他说明

1、《投资合作协议》签署各方具备履约能力。

2、公司及钧恒科技与光电园不存在关联关系。

3、《投资合作协议》签署各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投资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投资合作协议》协议主体

甲方：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乙方：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二）合作内容

1、项目名称：钧恒科技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

2、项目内容：乙方计划2026-2028年总投资3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2.5亿元），在光电园选址建设钧恒科技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打造集研发、制造、配套于一体的综合性园区，包括研发楼、标准化生产车间、仓储设施、生活配套用房等。

年度出资计划：2026年预计完成投资约1亿元，2027年预计完成投资约1亿元，2028年预计完成投资约1亿元。

项目选址位于光电园佛祖岭三路以东、佛祖岭四路以西、流芳园横路以北的工业用地，净用地面积约33亩（以实测为准），预计2026年底前完成土地平整、方案设计、基础施工，启动主体工程建设，2027年完成建筑主体装修、市政及绿化工程，实现竣工验收和设备进场，2028年上半年投产。

（三）甲方拟对项目的支持安排

甲方拟对本项目依法依规进行支持，具体按照省、市、区相关普惠政策执行。

四、本次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目的

本次签订《投资合作协议》主要是为了落实钧恒科技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用地、建设及配套条件，推动项目在光电园顺利落地。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订《投资合作协议》主要明确项目选址、建设周期和光电园的支持安排，有利于项目后续落地推进。项目由钧恒科技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建设，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提升钧恒科技产能规模、研发制造能力和产品交付能力。

（三）存在的风险

项目实施涉及的相关行政审批手续尚未办理完成，若未依法取得相关审批，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取消等不确定性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与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钧恒科技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投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4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科科技”）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境外投资设立公司并新建生产基地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自筹）资金及募集资金出资，拟在埃及投资建设“联科科技埃及苏伊士运河经济特区二氧化硅-炭黑循环经济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投资总额约100,0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二氧化硅及炭黑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本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二氧化硅10万吨/年、炭黑10万吨/年的产能，本项目由联科埃及材料有限公司具体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在境外投资设立公司并新建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

二、对外投资进展

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境外投资路径的议案》。

公司原投资路径为：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联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科国际”）拟在新加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Lianke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下简称“联科新加坡”），持股比例为联科国际持股100%；联科国际与其全资子公司联科新加坡拟在埃及投资设立子公司，名称：联科埃及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科埃及”），持股比例为联科新加坡持股99%，联科国际持股1%”。

现调整投资路径为：

“联科科技与其全资子公司海南联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拟合资设立埃及公司，持股比例为海南联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股99.9%，联科科技持股0.1%”。

除调整投资路径外，“联科科技埃及苏伊士运河经济特区二氧化硅-炭黑循环经济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金额等事项保持不变。

以上为暂定信息，最终以相关部门核准登记及实际注册结果为准。

为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调整投资路径后的埃及子公司设立、海外股权架构搭建、投资建设生产基地、购建固定资产、签署相关协议、办理境外投资备案登记、聘请中介机构以及办理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事宜，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对外投资路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调整对外投资路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3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科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3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20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事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境外投资路径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境外投资设立公司并新建生产基地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自筹）资金及募集资金出资，拟在埃及投资建设“联科科技埃及苏伊士运河经济特区二氧化硅-炭黑循环经济一体化项目”。

公司原投资路径为：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联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科国际”）拟在新加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Lianke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下简称“联科新加坡”），持股比例为联科国际持股100%；联科国际与其全资子公司联科新加坡拟在埃及投资设立子公司，名称：联科埃及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科埃及”），持股比例为联科新加坡持股99%，联科国际持股1%”。

现调整投资路径为：

“联科科技与其全资子公司海南联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拟合资设立埃及公司，持股比例为海南联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股99.9%，联科科技持股0.1%”。

除调整投资路径外，“联科科技埃及苏伊士运河经济特区二氧化硅-炭黑循环经济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金额等事项保持不变。

以上为暂定信息，最终以相关部门核准登记及实际注册结果为准。

为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调整投资路径后的埃及子公司设立、海外股权架构搭建、投资建设生产基地、购建固定资产、签署相关协议、办理境外投资备案登记、聘请中介机构以及办理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事宜，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对外投资路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调整对外投资路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6-040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2月4日（星期五）至12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s@csms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2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李烨先生

董事兼总经理：王策先生

独立董事：万国超先生

总会计师：周燕琳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2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2月4日（星期五）至12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s@csms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8-85136118

邮箱：investors@csms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